

第一部分

2019 年度柏泉街道办事处部门预算公开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我柏泉街道办事处地处东西湖区西北近郊，幅员面积 93 平方公里，常住人口 1.6 万人，农业资源面积 42699 亩，其中耕地 22593 亩，水面 18906 亩，林果茶 1200 亩。地处武汉西北近郊，东与天河机场隔河相望、南临汉口、西接孝感、北依府河。

（一）部门主要职能

1、协调辖区产业发展、招商引资、协税护税工作，做好辖区现有生态农业结构调整和发展工作，服务辖区经济。

2、实施街道办事处城镇建设规划，做好爱国卫生、市容市貌、环境卫生管理工作，承担辖区城市建设和管理。

3、做好有关社会保障工作。加强劳动就业指导和管理；加强对居委会的指导；开展便民利民的社区（大队）服务，兴办社会福利事业。

4、做好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工作。加强对暂住人口管理；开展法制宣传教育、人民调解、治安保卫、安全生产、社会稳定等工作。

5、依法做好计划生育工作。

6、负责社区（大队）公共设施建设和管理工作。

7、管理好街道办事处财务、审计、统计、监察、民族宗教、科教文卫工作，协调与社会事务相关的其它工作。

8、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防汛抗旱、防风、防火、抢险和救灾工作。

9、开展精神文明创建活动，开展国防教育、拥军优属等活动。

10、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（二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情况

从预算单位构成来看，柏泉街道办事处部门预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预算和 2 个下属单位预算组成。其中：行政单位 1 个、

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0个、全额拨款事业单位1个、差额拨款事业单位1个、自收自支事业单位0个。

（三）人员情况

柏泉街道办事处总编制人数57人，其中：行政编制4人，事业编制25人（其中：参照公务员法管理14人）。在职实有人数57人，其中：行政4人，事业23人（其中：参照公务员法管理13人），员额编27个，过渡编3人。

离退休人员37人，其中：离休0人，退休37人。

二、年度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

（一）突出政治建设，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

- 1、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
- 2、层层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
- 3、全力提升基层党建工作质量
- 4、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
- 5、切实加强党风廉政建设
- 6、全力支持纪工委履行监督责任

（二）突出经济发展，全面完成绩效目标任务

（三）突出贯彻落实，各项重点工作齐头并进

- 1、继续推进重点项目搬迁退地工作。
- 2、推进还建房建设。
- 3、加大旅游项目招商力度。
- 4、完善乡村振兴与四三工程。
- 5、继续推动土地增减挂钩与复垦。

三、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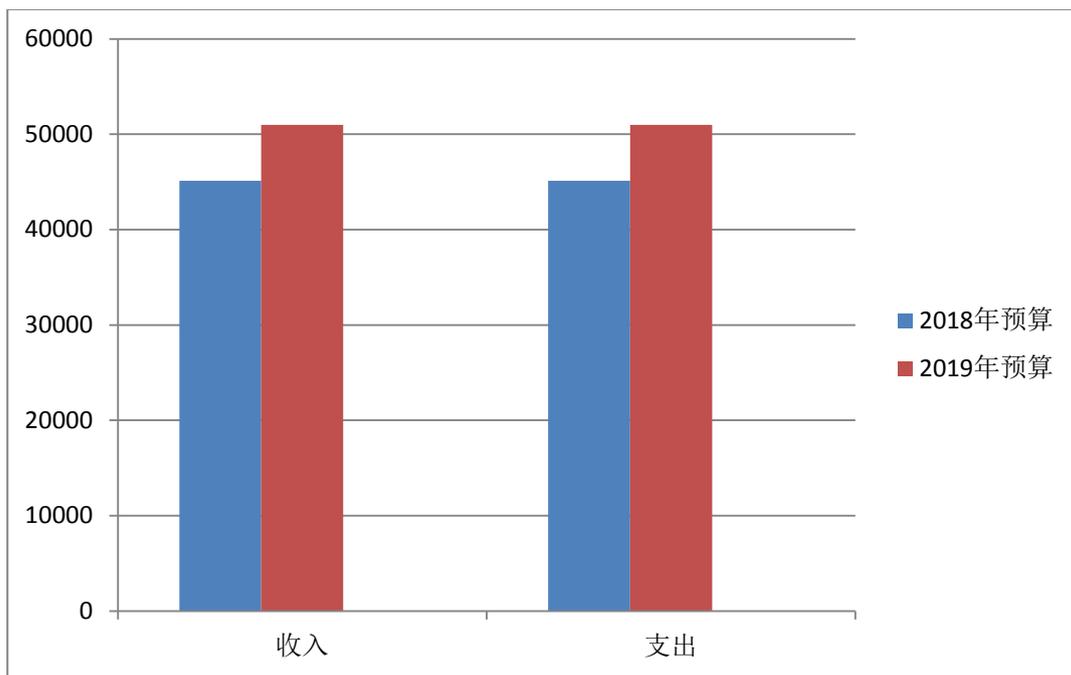
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，柏泉街道办事处所有收和支出均纳入部门

预算管理。

收入包括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421.49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，事业收入0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，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，其他收入33551.44万元；纳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；上年结转0万元。

支出包括：基本支出2893.18万元，项目支出48079.75万元，专项支出0万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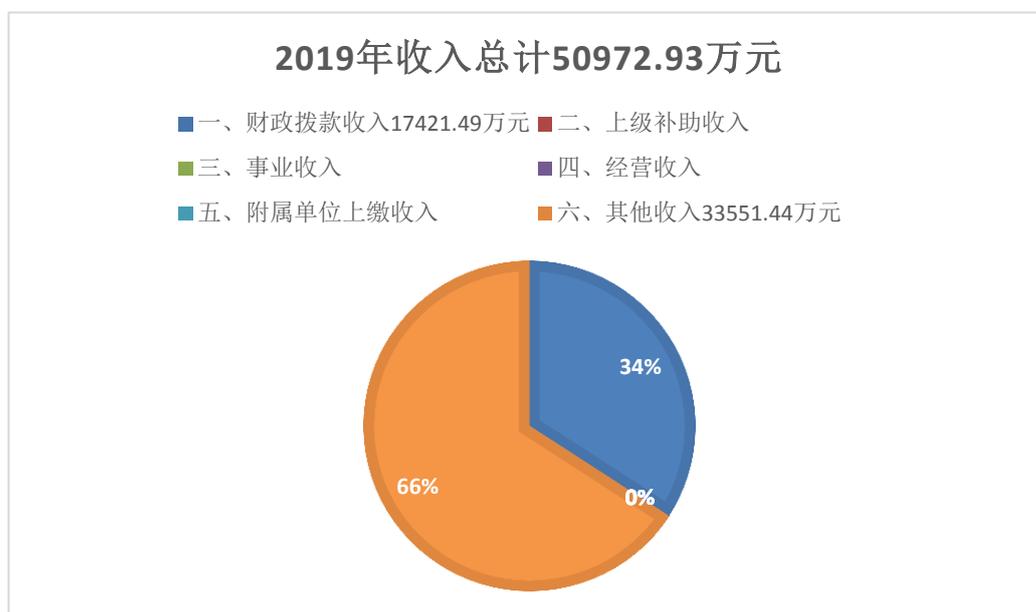
2019年部门收支总预算50972.93万元。比2018年预算增加5862.63万元，增长13%，主要是增加对城乡社区事务、农林水事务及征地拆迁补偿费用。



（一）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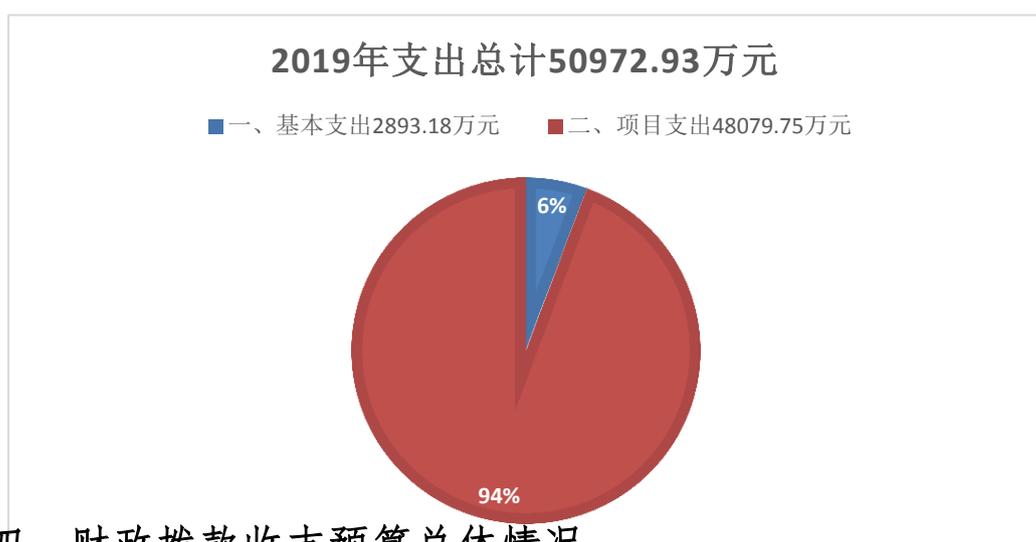
2019年部门收入预算50972.93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421.49万元，占34.18%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，占0%；事业收入0万元，占0%；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，占0%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，占0%；事业单位经营

收入0万元，占0%；其他收入33551.44万元，占65.82%；纳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，占0%；上年结转0万元，占0%。



(二) 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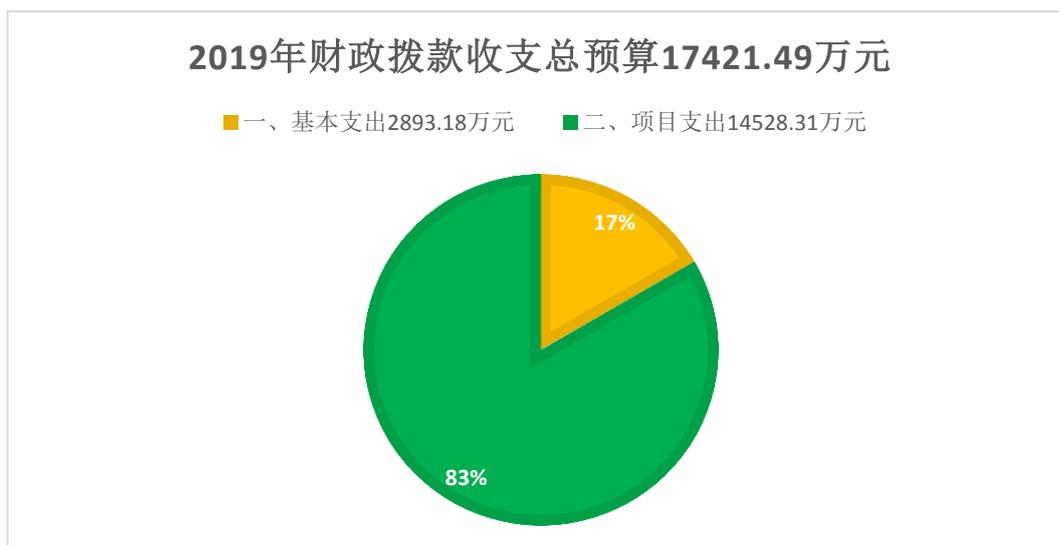
2019年部门支出预算50972.93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2893.18万元，占5.68%；项目支出48079.75万元，占94.32%。

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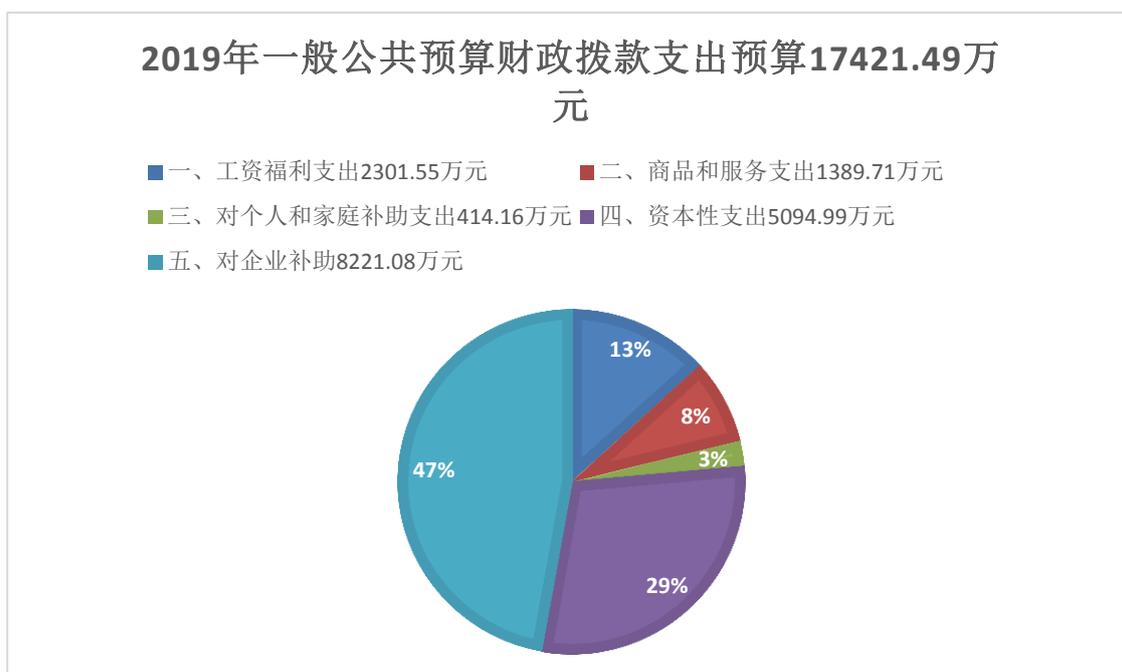
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7421.49万元。收入包括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7421.49万元、上年结转0万元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、上年结转0万元。支出包

括：基本支出 2893.18 万元，项目支出 14528.31 万元。

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

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7421.49 万元，其中：当年预算 17421.49 万元，比2018年预算增加 961.73 万元，增长 5.84%；上年结转 0 万元。主要安排情况如下：工资福利支出 2301.55 万元；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9.71 万元；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14.16 万元；资本性支出 5094.99 万元；对企业补助 8221.08 万元。



(一) 基本支出 2893.18 万元，比2018年预算增加 246.82 万元，

增长9.33%，主要原因：政策性调资，增加人员工资及奖金。

其中：

1. 人员经费 2715.71 万元，包括：

(1) 工资福利支出 2301.55 万元，主要用于机关工作人员、分流老师、分流医生工资、奖金、津补贴及改制企业退休费。

(2)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4.16 万元，主要用于机关工作人员医疗补助及退休人员工资、奖金、津补贴。

2. 公用经费 177.47 万元，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30.4 万元，增长 20.67%，主要原因：公车改革后增加了其他交通费用。

其中 2019 年安排主要用于办公费 26.4 万元，印刷费 3 万元，水费 4 万元，电费 13 万元，邮电费 4 万元，差旅费 20 万元，培训费 3.4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 10 万元，工会经费 10.8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万元，其他交通费 39.84 万元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.36 万元。

(二) 项目支出 14528.31 万元，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724.41 万元，增长 5.25%，主要原因：增加了红色物业人员经费及预算开支预备费。

其中 2019 年安排主要用于企业发展金 5756.5 万元，农垦养老保险 1634.65 万元，红色物业经费 696.89 万元，安全生产经费 860.09 万元，失地农工生活费 1516.2 万元，拆迁过渡费 3578.79 万元。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

(一) “三公”经费的单位范围：行政事业单位

(二) 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

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安排“三公”经费预算 16 万元，比 2018 年预算增加(减少) 0 万元，增长(下降) 0%。其中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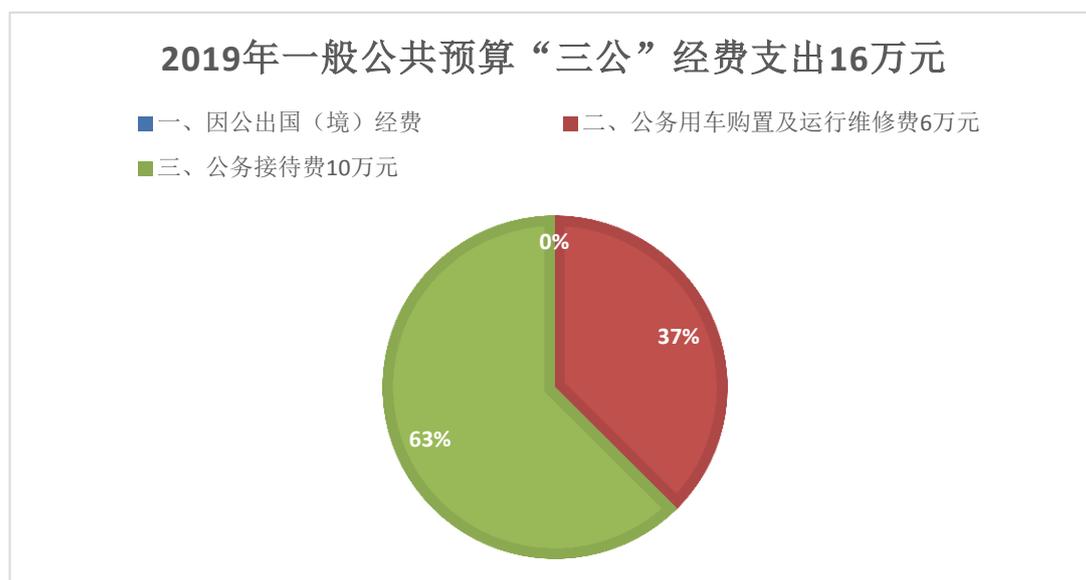
1. 因公出国(境)经费预算0万元,比2018年预算增加(减少)0万元。
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万元,比2018年预算增加(减少)0万元。其中:

(1)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,比2018年预算增加(减少)0万元。

(2)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万元,比2018年预算增加(减少)0万元。

3. 公务接待费预算10万元,比2018年预算增加(减少)0万元。



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

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0万元。

柏泉街道办事处 2019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八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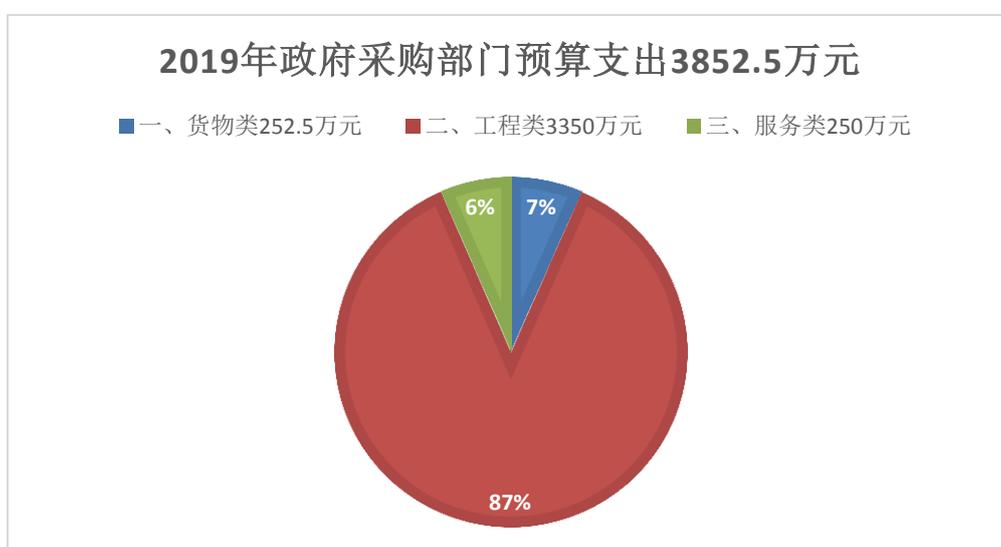
(一)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

2019年部门机关及下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177.47万元。主要包括:办公费26.4万元、印刷费3万元、

水电费 17 万元、邮电费 4 万元、差旅费 20 万元、培训费 3.4 万元、福利费 5.67 万元、公务接待费 10 万元、工会经费 10.8 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万元及其他费用 71.2 万元等。

(二)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

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，2019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3852.5 万元。包括：货物类 252.5 万元，工程类 3350 万元，服务类 250 万元。



(三)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

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部门共有车辆 2 辆。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 2 辆，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，特种专业技术车 0 辆。

(四)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

2019 年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数 0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0 万元。

九、专业性较强的名称解释：

1. 一般公共预算：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，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维护国家安全、维护国家机构正常运转

等方面的收支预算。

2. 政府性基金预算：对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、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，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。

3. 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：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(境)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(境)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(境)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(含车辆购置税)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(含外宾接待)费用。

4. 机关运行经费：为保障行政单位(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)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。

5. 其他专用名词

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。

.....